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意见函》（上证上字[2016]1046号，以下简称“《审核意见函》”），根据该审核意见函的要求，公司会同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核意见函所提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分析和整理，现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

本回复中的简称与《2015年年度报告》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关于经营模式

经营模式：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稀土精矿，主要产品为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土稀有金属。因此，稀土产品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请公司结合原材料来源、销售渠道、取销出口配额、稀土出口关税政策、计税方式等方面，公司技术水平及其相互之间的关系，综合分析影响稀土产品价格波动的主要因素及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关于：关于公司经营模式，请参阅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第二节公司业务概要中的相关内容（第八页）。请公司结合具体情况进一步说明：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稀土精矿，2015年公司92%的稀土精矿来源于公司托管的企业四川钷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证了公司原材料的供应；主要销售市场也在国内，占营业收入94.5%。

稀土出口关税政策减少了公司的关税，2014年公司关税为1,202.10万元，2015年关税为313.51万元，2015年稀土出口业务收入及稀土业务收入分别为4.71%，稀土高价值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取销出口配额、稀土出口关税政策对公司的整体影响较小。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6-037
证券代码:120318 证券简称:15盛和债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公告

地区的采购优势，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原材料采购、储备体系，保障了公司稳定、优质的稀土资源供应。2012年10月，盛和资源受托管理四川钷鑫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使盛和资源进入稀土矿山开采业，进一步保障了高品位、供应稳定的稀土精矿等原材料。2015年8月，公司出资2000万元对微山县钷矿稀土有限公司实施增资，认购其4.3%的股份。2015年12月，公司出资6,776.48万元，占钷里稀土36%的股权。通过这两项收购，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原料资源的战略储备机制，为生产提供长期稳定的原料供应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技术优势，坚持资源综合利用的理念，在完成国家生产指令性指标的基础上，采用稀土精矿、原矿供应稳定，进一步提高高品位稀土精矿和钷矿含量。公司在新起点上，抓住供给侧改革、创新驱动的有利时机，积极参与行业整合，加快转型升级发展，继续推进境内、外股权投资，兼并重组等工作。请参见2015年年度报告第三章“核心竞争力分析”（第九页）和第四章“未来发展战略与行业分析”的相关内容（第18-19页）。

（4）有关稀土采矿权转让与析分的有关情况，请查询官方网站，公示公告文件公布了采矿权、探矿权名称、采矿许可证编号、矿区面积、有效期等信息，没有稀土资源储备问题。2015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分批次下达了2015年稀土生产总量调控计划，并由6家稀土集团和各省（区）分解落实到具体企业。有关指标分解文件，属于各家稀土集团内部文件未对外披露，公司无法从官方渠道获取详细情况。

2015年度，公司2015年稀土开采配额为钷矿4,485.0吨，钷里稀土1750吨。公司托管的钷鑫矿业和钷里稀土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稀土精矿等原材料。随着国家加大稀土上游矿产资源的控制和管理，规范企业开采行为，这属于国家行业调控的政策性影响，对公司的稀土资源和“两矿”采购具有积极的影响。此外，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除传统销售外，同时还从四川省以外的冶炼分离企业采购混合氯化稀土、碳酸稀土、稀土富集物等作为原料补充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稳定产品成本。

三、关于中游冶炼分离

3.冶炼分离问题，请公司补充披露：（1）区分轻稀土、中重稀土的主要产品、产量、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2）公司的冶炼分离产能及产能利用率；（3）结合主要产品、冶炼分离产量、较大产能闲置及同行业公司的情况，分析公司在稀土冶炼分离方面的主要竞争优势。

回复：（1）公司目前自营业务中，没有中重稀土业务；（2）公司的冶炼分离产能：550吨/吨，2015年公司子公司盛和稀土的指令性指标为4425吨，全国稀土分离产品生产指标约为10万吨，本公司获得的指标为4425吨，约占市场总额的4.4%；（3）同行业比较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轻稀土	中重稀土	冶炼分离产能	生产数量	销售量	营业收入
盛和资源	550	4425		5009.76	30,587.08	987,833,087.56
北方稀土	轻稀土	轻稀土		41,607.00	46,027.00	4,667,268,526.20
广晟有色	中重稀土	14000	5640	3,822.00	3,540.00	1,567,634,098.24
北方稀土	中重稀土		3,044.86	841.08		439,238,082.28
赣州稀土	中重稀土	4000	2,315.00	2,782.00		747,939,744.64

说明：①营业收入仅为稀土氧化物、稀土盐类、稀土稀有金属收入；②有关其他企业冶炼分离产能和冶炼分离数据，公司无法从官方渠道获取详细情况，上表其他公司这方面的数据系从公开渠道查询、非官方信息，仅供参考；③上表中生产数量和销售数量，除了完成指令性生产指标外，还包括采购稀土初级产品混合氯化稀土、碳酸稀土、稀土富集物，稀土半成品（稀土氧化物）和稀土产成品（稀土金属）用于稀土深加工和综合利用。

四、关于下游应用领域

4.下游应用领域：稀土的高价氯化物及分子筛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高6.45个百分点但仍高达31.62%，为公司盈利能力最强的产品。请公司补充说明：（1）稀土高价氯化物及分子筛的主要应用领域及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2）公司在开拓稀土下游应用领域方面的具体举措及未来规划；（3）结合上游稀土资源、中游冶炼分离等情况，分析公司在稀土下游领域的主要竞争优势。

回复：（1）稀土高价氯化物及分子筛属于稀土新材料领域，分子筛是稀土高价氯化物的重要组成部分，高价稀土氯化物主要用于作为炼油行业、石油化工行业、精细化工行业以及环保行业（汽车尾气净化剂、烟气脱硫氯化剂等）的催化剂，具有广泛的用途。稀土氯化物的全球生产量和使用量每年在110多万吨，消耗轻稀土1.5万多吨。目前国内外的主要企业有3家：

（2）公司稳定原材料来源的具体措施和未来计划：公司始终将原材料控制作为重要的经营战略之一，经过多年摸索，公司充分发挥在四川

钷里、

3、公司已于2016年4月29日与中铝信托公司开展固定资产融资性售后回租业务4.95亿元，租赁物为公司部分生产设备，租赁期限为5年，自起租日起算，综合融资成本为不超过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还款方式为收到融资款之日起，按季付息，每半年还本，息随本减，留购价为人民币1元整，购回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作为租赁物所有权转回之名义交易价格。现将拟为公司所拥有的固定资产抵押给进出口银行，为融资业务提供抵押保证。

4.进出口银行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中国进出口银行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连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30号

经营范围：办理机电产品和成套设备等资本性货物的进出口信贷业务；与机电产品出口信贷有关的外国政府贷款、混合贷款、出口信贷的转贷，以及中国政府对外国政府贷款、混合贷款的转贷；国际银行间的贷款、组织或参加国际、国内银团贷款；贷款项下国际、国内结算业务和企业存款业务；同业拆借；出口信贷担保业务；在境内发行金融债券；进出口业务咨询和项目评审业务。外汇贷款；外汇借款；国际外汇拆借；发行股票以外币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外汇担保；贷款项下的结汇、售汇；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机器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4.所在地：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王家桥

5.抵押资产价值：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次抵押的账面净值为4.8亿元（约），预计评估合计为4.9亿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77%。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抵押物：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机器设备。

2.担保方式：抵押保证。

3.抵押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4.抵押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

5.担保债权种类：无追索权金融保理。

6.抵押金额：不超过抵押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权金额

7.抵押期限：与融资期限一致。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现有生产设备对融资业务进行抵押担保，主要是用于解决流动资金需求及对金融机构利率债务进行置换，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负债结构，本次抵押业务的开展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损益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6-149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收购华人文化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奥体动力（北京）体育传播有限公司股权，目前奥体动力（北京）体育传播有限公司正在进行股权架构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阳光股份，股票代码：000608）自2016年3月8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3月15日，因明确该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21），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已分别于3月22日、3月29日、4月6日、4月13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27、2016-130、2016-133、2016-134）。4月14日，

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4月21日、4月28日、5月6日、5月13日，公司继续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37、2016-139、2016-140、2016-141）。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6-0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刊发招股意向书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16年5月12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刊载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拟议分拆上市全球发售的规模、股份发售价和呈交经修订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拟议分拆上市及全球发售而言，中银航空租赁有限公司（简称“中银航空租赁”）已于2016年5月19日发布为其股份全球发售一部分的香港公开发售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载有(a)全球发售中将进行发售的中银航空租赁股份数目详情、发售价、全球发售的其他详情及(b)有关中银航空租赁的若干业务及财务资料的详情。

招股章程载有中银航空租赁网站（www.bocaviation.com）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查阅及下载。招股章程的印刷本可自2016年5月19日（星期四）上午九时起到2016年5月2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时止的正常办公时间内在(中)银航空租赁于2016年5月18日发布的混合媒介要约公告、(b) 中银航空租赁于2016年5月19日发出的正式通告及(c) 招股章程中列明的指定地点免费索取。

就全球发售而言，中银航空租赁股份的价格可根据《证券及期货（稳定股价）规则》（香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4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均须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子公司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物流”）是国内领先的公路物流行业平台运营商，为了进一步充实和丰富“传化金融”的业务，公司同意传化物流以自有资金17,000万元投资设立天津传化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化租赁”）。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长对外投资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传化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9月19日

注册资本：41,419,331.11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萧山中国宁波国际新城北村

法定代表人：徐冠巨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物流信息服务、物流信息软件开发与销售、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除财务、基金、证券投资业务外），企业管理咨询；公路物流基地及其配套设施投资、建设、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2016-028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证合一”登记办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以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字[2015]121号）的文件要求，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自治区工商局”）提交了办理“三证合一”登记手续的申请。

近日，公司办结了“三证合一”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自治区工商局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原营业执照（注册号：65000040000520），组织机构代码证（证号：22859757-9）、税务登记证（证号：6501052285975791）进行“三证合一”，合并后换发了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2285975791），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0日

股票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6-041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5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动海南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全流通环境下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海南证监局决定与深圳前海金融财信信息有限公司、海南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海南辖区上市公司2015年度业绩网上集体说明会”活动，活动时间为2016年5月27日15:00-17:00，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irm.p5w.net/dqhd/haima。

届时，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2015年年报披露、财务状况、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金分红、重大事项、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6-041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6-041